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 KEE TEA HOUSE GROUP LIMITED**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1)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 (2)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及
- (3) 違反GEM上市規則規定

### 邵梓銘先生辭任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邵梓銘先生(「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投放更多時間從事其他業務活動，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六日起生效。

邵先生已確認，(i)彼並無向本公司提出有關彼辭任的申索，且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要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邵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及讚賞。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緊隨邵先生辭任後，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 (1) 審核委員會：李偉豪先生及王子聰先生
- (2) 薪酬委員會：王子聰先生(主席)、李偉豪先生、陳廣源先生及陳根源先生
- (3) 提名委員會：李偉豪先生(主席)、王子聰先生、陳廣源先生及陳根源先生。

## 違反GEM上市規則規定

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董事會須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緊隨邵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減至僅兩名，致使違反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的要求。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每名上市發行人須設立一個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且審核委員會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且至少一名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亦須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緊隨邵先生辭任後，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出現空缺，且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已減至僅兩名，致使違反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的要求。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每名上市發行人須設立一個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委員會。緊隨邵先生辭任後，薪酬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比例不足大多數，致使違反GEM上市規則第5.34條規定的要求。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每名上市發行人須設立一個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委員會。緊隨邵先生辭任後，提名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比例不足大多數，致使違反上市規則第5.36A條規定的要求。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將竭盡全力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第5.34條及第5.36A條，盡快於自邵先生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以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6條、第5.33條及第5.36條項下的最低要求。

本公司將於委任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廣源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廣源先生、陳根源先生及陳樹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聰先生及李偉豪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yingkeetea.com](http://www.yingkeetea.com)內登載。